

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办文单

建政办文 [2023] 5196 号

收文日期	2023-07-05	来文字号	
来文单位	市退役军人事务局		
文件标题	关于征集“祖国颂·军人情”南京市纪念延安双拥运动 80 周年书画摄影赛作品的函		
拟办	呈殷区长阅。 送人武部，请退役军人事务局牵头会相关单位报送。		周德荣 2023-07-05
领导批示			
办理情况			
公文正文			
公文附件			

南京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南京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南京警备区政治工作处

关于征集“祖国颂·军人情” 南京市纪念延安双拥运动 80 周年书画摄影展 作品的函

市级机关各部门、各单位：

为纪念延安双拥运动 80 周年，今年“八一”建军节期间南京市退役军人事务局、南京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、南京警备区政治工作处将联合举办“祖国颂·军人情”南京市纪念延安双拥运动 80 周年书画摄影作品比赛，现将作品征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展览时间

10 月 1 日国庆节前进行展览布置，面向社会开放。

二、主题内容

创作征集作品充分体现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纪念延

安双拥运动 80 周年，彰显我市军人、退役军人为党、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，围绕“祖国颂·军人情”，弘扬爱国之情、报国之志、尊崇之光、奉献之美等主旋律和正能量，鼓舞社会各界人士为推进南京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新贡献，以书法、绘画、摄影为主要载体，内容积极健康向上，突出时代性、人民性，倡导现实题材创作。

三、征集要求

（一）征集对象

南京警备区官兵、文职人员、职工、民兵和离退休老干部，南京市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，以及退役军人事务系统干部职工。

（二）作品要求

1. 作品须是 2012 年党的十八大以后的原创作品，严禁抄袭、临摹。已在市级以上获奖与展出的作品原则上不参加评展。

2. 作品分类及画幅大小：

（1）书法作品不含硬笔作品，篆书、草书作品需附释文，尺幅限 180 厘米×120 厘米，不小于 100 厘米×35 厘米；

（2）美术作品尺幅一般不超过 8 平尺，绘画形式不限；

（3）摄影作品可以为单幅照、组照（不超过 6 张），不小于 5M 的 JPG 格式，需附 200 字以内图片说明。作品为记录手段表现，可适当进行后期处理，保留原始摄影参数，谢绝提供电脑创意和改变原始影像的作品。

3. 每位作者每类作品投稿数量不超过 2 件（组），填写《作

品登记表》(附件1)。书画作品可拓不装裱,所有作品均不装框,作品背面右下角用铅笔正楷注明作品名称、作者姓名、单位、联系电话。

(三) 征集时间

自征稿启事公布之日起至2023年8月10日(收到时间)。

(四) 征集方式

作品由各部门、单位统一报送,报送时请将《作品登记表》(由作者本人填写,推荐单位盖章)、《作品清单》(附件2,由单位联系人填写)一并报至市退役军人事务局,请务必填写单位联系人和联系电话。

报送地址:南京市江东中路259号新城大厦E座2108室,
邮政编码:210019,收件人:沙晓霞,18905193362

摄影作品投稿邮箱:10628615@qq.com。

四、作品评选

邀请专家组建评审委员会,评选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、优秀奖,以及参展作品。邀请获奖及优秀作品作者代表出席开幕式,并现场领奖。组委会向参展作者赠送展览作品集,颁发证书。

五、相关事项

(一) 本次展览不收取任何费用,所有来稿作品原则上不予退还,主办方有展览、研究、出版、发表等权利。

(二) 如发现参展人员身份不符或参展作品剽窃、侵权和第三方提出权利主张的,主办方有权随时撤销该作品的参展权。

参展作品的肖像权、名誉权、署名权、著作权等法律责任由作者负责，主办方和承办方不承担任何连带责任。

(三)对本次评展活动有疑问请向南京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咨询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沙晓霞 18905193362。

附件：1. 作品登记表

2. 作品清单

南京市退役军人事务局

南京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

南京警备政治工作处
出现 2023 年 6 月 5 日

附件 1

作品登记表

作者姓名	性别	民族
出生年月	入伍时间	军衔或退役时军衔
身份证号码	手机	
通讯地址		
作者单位	是否为军休干部	
作者简介		
作品名称		
作品类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书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绘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摄影	尺寸
作品简介或释文		
单位推荐意见	(盖章) 联系人及电话: 2023 年 月 日	
备注	1. 请将军证或军人退役证件复印件粘贴在表格背面; 2. 南京警备区、市各部门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盖章。	

